

的大学课程，并取得良好成绩及获取相应学术领域的硕士学位；

(3) 申请人应是有志于人文和社会科学领域取得更高学位的学生，目前为各种申请奖学金而设立的国际性考试均适用，即：修读经济学须通过 GRE，管理学须通过 GMAT。同时为确保申请人具备流利的英文沟通能力，申请人必须通过 TOFEL 或 IELTS 考试（研修方向为中国语言文学者除外）；

2. 申请人的选拔：

(1) 申请人将材料提交给所在学校，请你校根据《太古博士学位研究生奖学金项目之有关说明》（见附件）的要求，推荐 1-2 名候选人，并将申报资料于 10 月 25 日前正式报至我办。

(2) 我办收到申请材料后，对申请人进行资格审查，形成建议名单，并将名单上报遴选委员会。遴选委员会由太古（香港）有限公司任命，委员包括一名由香港大学指定的代表。候选人经遴选委员会评审确定后，最终须经得香港大学及候选人申请修读的相关院系录取。

三、需提交的材料

1. 简历（注明出生日期、出生地、性别等个人信息）；
2. 自荐信（注明申请专业）；
3. 研究计划书；
4. 硕士研究生毕业证书复印件和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；
5. 在校成绩单；
6. TOEFL、IELTS、GRE 或 GMAT 成绩单。

申请材料须提交中文、英文双文本，并呈交一份英文作品及英文书写的研究计划书，作为学习或研究能力的根据。